2024年住房发展计划发布，明确“住有所居、住有宜居、职住平衡”三大目标

青岛今年将新增保障住房2.1万套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王冰洁

日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发布了青岛市2024年住房发展计划，为青岛住房发展明确了目标和路径。今年青岛住房发展明确“三大目标”——突出住房保障属性，加快实现“住有所居”；全面提升住房品质，努力实现“住有宜居”；优化住房空间布局，引导逐步实现“职住平衡”。此外，明确了有序做好住房供应等工作任务，进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更加突出住房保障属性

今年，青岛将突出住房保障属性，加快实现“住有所居”。“我们坚持市场与保障相结合，产权与租赁相统筹，整体考虑商品住房与保障性住房、产权型住房与租赁型住房在总体供给中的规模与结构，保障工薪收入群体刚性住房需求，满足居民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结合优质自然资源和区位优势，提供差异化住房产品，满足不同购房群体需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介绍。今年全市计划新增城镇住房约9.07万套，其中上市商品住宅约3.4万套，基本建成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约3.57万套（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约3.43万套，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约0.14万套），新增保障住房2.1万套。

当前，人民群众的“住房观”正在从“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转变。今年青岛将全面提升住房品质，努力实现“住有宜居”——从空间布局、活动空间、交通组织、绿化景观、建筑环境、智慧管理等方面入手，提高新建住房设计建造水平和质量标准，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和绿色建造，建设安全耐久、智慧科技、绿色低碳、健康舒适的品质住房。

此外，将优化住房空间布局，引导逐步实现“职住平衡”。提高住房供需空间匹配度，推进以公共交通和轨道交通为导向的TOD开发模式，提高轨道交通站点周边保障性住房供应比例。紧密结合人才就业集聚区域配置保障性租赁住房，推动“职住平衡”。落实好保障性住房建设指标，持续优化商品住房和保障性住房供给结构。

启动改造433个老旧小区

住房发展，规划先行。今年青岛将根据实际情况，有序做好住房供应，以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为重点，持续提升住房保障水平，编制《青岛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规划（2023-2025年）》，制发《青岛市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实施方案》及配套政策。与此同时，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2024年新增保障住房2.1万套左右，其中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0.6万套左右，以65-95平方米中小户型为主，适度建设95平方米以上户型；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5万套（间）左右，以建筑面积不超过70平方米的小户型为主。2024年实物配租保障性住房不少于0.45万套，其中公租房不少于0.15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少于0.3万套（间）；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不少于1万户。

我市还将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2024年计划改造城中村122个，涉及村（居）民7.8万户，计划开工建设11.65万套，基本建成3.43万套，实现9800户居民回迁。同时，有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024年启动改造433个老旧小区，惠及居民13.2万户。

编制“好房子”技术标准

今年青岛将全面提升住房品质——在设计层面，从人民群众的居住体验出发，提升住宅设计水平，编制青岛市“好房子”技术标准，为好房子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在建设层面，聚焦住宅常见质量问题，持续整治住宅渗漏、开裂、隔音效果差等问题。采取分户验收可视化、实施交付前业主开放活动、强化交付保修，将“先验房后收房”迭代升级为“先验后收保维修”的“青岛住宅+”新模式。

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落实山东省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完善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建筑政策体系，2024年全市新增绿色建筑1000万平方米，开工装配式建筑200万平方米，实施既有居住建筑节能保暖改造450万平方米。到2024年年底，城镇新建住宅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

在优化住房空间布局方面，将重点在沿海一线、城区核心优质地段，打造低密度、高品质住宅项目，满足存量人口住房改善和高端人才购房需求。优先在李沧区、西海岸新区、城阳区等轨道交通周边布局建设满足新市民、青年人刚需的住房。发挥崂山区、西海岸新区等依山傍海、旅游资源丰富的自然优势，增加文旅、康养主题型住房项目供给。发挥平度市、莱西市等河湖田园风光优势，在大沽河沿岸、莱西湖等地结合近郊游、生态游、乡村游，建设休闲度假住房。同时，针对大力推动TOD开发模式、以产业发展为引导调整优化布局等明确了具体要求。

此外，要落实好保障性住房建设指标，深入推进住房保障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通过增加配售型房源供应，构建公租房、保租房和保障性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全面摸清住房供需情况，在需求旺盛、适宜发展保障性住房的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西海岸新区、城阳区、即墨区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指标，优先在交通便利、公共设施较为齐全的区域布局保障性住房，实现供需总量平衡、户型结构适配、空间布局适宜。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丁树更做客民生在线，回应网友关心的热点问题

首批两个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目2027年建成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王冰洁

日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丁树更做客民生在线，围绕“住房保障”主题与网友交流互动。

丁树更介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牢牢抓紧让人民群众安居这个基点，将解决群众住房困难问题作为改善民生的一项重要任务抓好、抓实，逐步搭建起立体化、多维度、全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今年计划发放公租房住房租赁补贴1万户，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5万套（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6000套，助力群众住房条件持续改善。

有网友提问，“配售型保障房是否等于经济适用住房？”丁树更介绍，青岛已于2014年停止新建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2023年9月以来，青岛正按照国家部署，加快发展用于配售的保障性住房。保障性住房重点针对住房、收入“双困”的工薪收入群体以及城市需要的引进人才，房源实施封闭管理，不得上市交易，在保障对象、封闭管理方面与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不同。目前，青岛首批两个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目均已开工，可建设房源3600余套，预计2027年建成。

青岛道路项目的建设计划和进展情况成为网谈热点。有网友关注遵义路打通工程，丁树更回应，遵义路在李沧区范围内为西起安顺路，东至景平路，全长约3.8公里，仅剩余规划七号线至重庆路路段（约880米）未贯通，该段道路位于东南渠老村和园艺场范围内。目前，该道路已完成立项、规划选址等前期手续办理及招投标工作，集体土地上拆迁已完成，正在开展沿线清表施工，同步推进剩余国有土地征迁及高压电力迁改等工作，计划2025年上半年建成通车。

有网友询问：“劲松四路过滕州路路段何时打通？”丁树更表示，劲松四路打通工程已立项，正在开展道路建设用地征收相关工作。此外，合肥路（青银高速-松岭路）市政配套工程也迎来新进展——该项目红线范围内未拆除房屋正在推进土地置换工作，完成后即对房屋开展拆除工作；下穿青银高速节点正在开展桩基施工，项目计划于年底前实现通车。

“民生在线”下期预告

网谈时间：5月23日（周四）下午2:30—4:00

网谈单位：市医保局

“崂山秋叶”上榜全国天气气候景观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衣 涛 通讯员 何佳佳

本报5月22日讯 22日，风云际会·中国气象服务协会2024年年会暨第三届气象产业大会在南京举行，会上公布了全国第三批天气气候景观观赏地名单。崂山风景名胜区秋叶物候景观成为山东省两个上榜的气候景观之一。这也是继2022年巨峰云海成为中国首批天气气候景观之后，崂山风景区再次凭借独特气象资源获此殊荣。

气象资源是旅游发展的新战略性资源，正逐渐成为推动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崂山风景区拥有丰富的气象资源，如云海、日出、星空、水月、春花、秋叶、冰瀑、雾凇，随着四季转换，气象景观变化无穷。每年十月中旬到十二月上旬，崂山秋叶绚烂、五彩斑斓、山海相连、美不胜收，吸引着大批海内外游客前去“打卡”观赏，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旅游+气象”崂山品牌，“旅游+气象”附加值持续提升，已成为中国气象服务协会气象研学旅行营地的佳选。

数据显示，崂山风景区2023年共接待游客542万人次、同比增长60.4%，气象资源已然成为景区的“美丽经济”新引擎。近期，崂山风景区还与崂山区气象局、中国海洋大学共同签署了一份科研合作协议，开展景区云海等特定气候景观呈现时的大气成分分析以及形成该气候景观所需条件的研判，继而探索气候景观预报，助推崂山风景区以丰富的气象旅游产品和服务持续优化天气气候景观供给，实现景区气象旅游产业创新发展。

即墨首家政务服务e站启用

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零距离”服务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王 涛
通讯员 高甜甜 冯学彬

本报5月22日讯 近日，位于即墨古城的羽娲小岛宠物服务工作室在“家门口”办理了个体工商户登记，现场拿到营业执照，这得益于即墨首家政务服务e站的投入运行。

作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即墨古城商圈聚集了300余家市场主体。为了满足市场主体多元化服务需求，进一步激发古城商圈的市场活力，即墨区以打造地域特色“高效办成一件事”为契机，把窗口前移，将服务下沉，在即墨古城设立首家政务服务e站，通过行政审批专员驻点、帮办代办、随叫随到等方式，为周边区域企业群众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零距离”政务服务，推动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

作为即墨古城政务服务e站服务的首个“客户”，羽娲小岛享受的不只是“就近办”。在了解办事人需求后，e站工作人员主动靠前指导，提供了全程“一对一”帮办服务，依托青岛市企业开办智能一体化平台帮助填报基本信息、上传证明材料，指导操作完成实名认证，实现登记业务现场办结。

除了定期组团开展“便民惠企”e站行活动外，e站还把服务搬到了线上，通过提供远程导办、开设“云课堂”直播、“即墨小政”企业微信版咨询服务等形式，为企业和群众解读审批政策、辅导业务操作、解答审批难题，实现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办理。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发挥政务服务e站‘小站点、大服务’的桥梁枢纽作用，以点带面，在市场主体聚集区域打造更多政务服务e站，持续优化事项清单，丰富服务内容，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就近能办、多点可办’，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营商环境水平。”即墨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副局长赵振刚表示。

施工通告

因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海江路段）施工需要，自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6月3日占用青大三路香港东路路口北进口部分车行道封闭施工。

施工期间，途经人员、车辆请减速慢行，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5月21日

施工通告

因崂山区市政道路空中缆线整治工程需要，自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7月3日，占用枣山东路（辽阳东路-九水东路）道路南侧最外侧一条车行道封闭施工。

因雨水暗渠改造施工需要，自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30日，占用枣山东路新杨路路口南侧车行道封闭施工。

施工期间，途经人员、车辆请减速慢行，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5月21日

施工通告

因劲松八路(供热一次网改造)施工需要，自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31日占用劲松八路(国信体育中心北侧)路段北侧部分车行道、人行道封闭施工。

施工期间，途经人员、车辆请提前减速慢行，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5月13日

施工通告

因科大路电力施工需要，自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6月14日占用科大路（鹤岭路以东220米）南侧车行道、人行道封闭施工。6:30-9:00、16:30-19:00时间段施工不允许占用车行道。

施工期间，途经人员、车辆请减速慢行，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5月21日

注销公告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高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70212MJD9310786），经理事会研究决定，拟向单位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

特此公告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高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2024年5月23日

高端 主流 权威 亲民
媒体合作热线
66988527 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190号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关于对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2024年5月逾期未申报行为送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同一送达事项的受送达人众多，税务机关可以公告送达税务文书，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的规定，我局所属各主管税务机关已对2024年5月份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报送财务会计报表等纳税资料的纳税人，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期限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扣缴义务人，公告送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逾期未申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详细名单见青岛市税务局网站（http://qingdao.chinatax.gov.cn/）。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24年5月23日

债权债务公告

青岛市市北区东莱职业培训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70203MJD890376L），经我单位第二届一次理事会会议表决同意，决定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并成立清算组，负责清算工作。请我单位的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请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请我单位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清算组通讯地址：青岛市市北区福州北路133-15号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电话：13605325732。

青岛市市北区东莱职业培训学校
2024年5月23日

平度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七条、《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五十八条之规定，凡是在2023年12月31日前，因交通事故、交通违法被依法扣留、拖移，现存放在停车场内的各类车辆（包括事故车辆、交通违法车辆和“僵尸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其驾驶人、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没有提供被暂扣机动车合法证明的，没有补办相应手续的，没有持有效证件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处理的，没有领取车辆的，将依法移交相关部门处理或集中销毁强制报废。现予以公告。

平度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5月17日

青岛海洋高新区管委规划建设部关于大珠山中路东侧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告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区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我单位按程序对大珠山中路东侧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规划建筑方案进行批前社会公告，以便于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

一、公告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建设项目：大珠山中路东侧停车场建设工程

3、建设地点：地块一：世纪大道南、204国道东；
地块二：凤凰山路东、双珠路北

4、公告阶段：项目规划方案批前网上社会公告

二、公告及投票地点：

1、公告地点：黄岛区月牙河路77号（青岛海洋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西海岸政务网及以上两个地块项目现场入口公示牌公示。

2、投票地点：黄岛区月牙河路77号(青岛海洋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投票箱，请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填写后放入投票箱。意见票应附证明相关利害人身份的房地产权证复印件或购房合同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意见票无效。

三、咨询电话：建设单位85186068，青岛海洋高新区规划建设部85162572

四、公告时间：2024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30日

2024年5月22日

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宏祥五路（锦盛三路-锦盛二路）道路综合配套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变更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宏祥五路（锦盛三路-锦盛二路）道路综合配套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变更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一）申请单位：青岛动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二）建设项目：宏祥五路（锦盛三路-锦盛二路）道路综合配套工程

（三）建设地点：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宏祥五路（西起锦盛三路，东至锦盛二路）

（四）公示阶段：规划设计方案变更

二、公示方式：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委微信公众号、国创中心展览馆公示厅（城阳区春阳路西端）、项目现场。

三、公示时间：2024年5月25日—2024年5月31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4年5月25日—2024年5月27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委反馈电话及公示现场意见箱

反馈电话：87701830

挂失声明

权威 快捷 省钱

●遗失于华峰的编号为370221196409155459海洋渔业机驾长证书(2019.07.03发证)，声明作废。

●遗失张丽的和达山语城9号楼2单元1802户定金收据一张，收据号：2000665，金额：20000元，声明作废。

●遗失张丽的和达山语城9号楼2单元1802户首期收据一张，收据号：2000668，金额：142246元，声明作废。

●遗失张丽的和达山语城9号楼2单元1802户首期收据一张，收据号：2001060，金额：310000元，声明作废。

●遗失由青岛市城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22年12月7日核发予青岛匹诺曹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许可证编号为：JY23702140340196号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声明作废。

●遗失鲁即渔71140特殊渔业船舶所有权证书，渔船编码：370282060255，渔船所有人：于周昌（身份证号：370222********1518），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和达博盛实业有限公司开具予刘凤春的购房发票，发票代码：037022100104，发票号码：02514179，金额：624000元，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绿城华川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给客户刘海鹰的收据，收据号：1036335，收据金额：245000元，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具的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即墨服装市场履约保证金专用收款收据，姓名：黄臻显，商铺号：14022号，收款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1000元，票据号码：30004957，开票日期：2021年9月6日，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具的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即墨服装市场履约保证金专用收款收据，姓名：黄臻显，商铺号：14023号，收款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1000元，票据号码：30004958，开票日期：2021年9月6日，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具的青岛即墨市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即墨服装市场履约保证金专用收款收据，姓名：黄臻显，商铺号：14024号，收款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1000元，票据号码：30004959，开票日期：2021年9月6日，声明作废。

声明

遗失青岛中科坤泰装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印章一枚，编号：3702850327839，声明作废。

青岛中科坤泰装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法人章一枚（法人：BYEONYEONGHUN），声明作废。

青岛千佑机械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财务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隆泽辰沣工贸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嘉树园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法人章（李晓，3702830523017）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顺安鸿运客运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830010941)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宜家瑞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845630162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胶东农田农副产品专业合作社

声明

遗失我单位法人章（王凤杰，3702845630165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胶东农田农副产品专业合作社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845593466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盛泰天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财务专用章(3702845593467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盛泰天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法人章(王会君)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盛泰天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020609211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力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合同专用章(3702020023043号)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海森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本报社址：青岛市株洲路190号 邮政编码：266101 广告部咨询订版电话：66988527 82933666 零售1.50元 本报昨日开印时间：4时30分
青工商广字006号 电报挂号：1032 发行处电话：82880022 广告投诉电话：82933589 印务中心电话：68688658 印完时间：5时30分
青岛日报社法律顾问：琴岛律师事务所 侯和贞、王书瀚、王云诚律师

今日海浪水文预报：
海浪:0.6m 涌向:-- 日平均水温16.2℃
海港潮位：第一次：高潮高410厘米 高潮时04时27分 低潮高130厘米 低潮时11时06分
第二次：高潮高406厘米 高潮时16时12分 低潮高56厘米 低潮时23时23分